

桃園市選舉委員會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桃選一字第 11331504531 號



主旨：公告桃園市復興區羅浮里第 3 屆里長缺額補選投開票所設置地點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7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30 條第 1 項。

公告事項：桃園市復興區羅浮里第 3 屆里長缺額補選投開票所設置地點

編號	場所名稱	投開票所地址	所屬里別	所屬鄰別
0001	羅浮市民活動中心	桃園市復興區羅浮里 5 鄰羅浮 111-10 號 3 樓	羅浮里	全里

主任委員 蘇俊賓